

中国日报网

(<https://fygg.chinadaily.com.cn/>)

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公告

庐江县飞达服饰制品厂、宋建华：本院受理的原告庐江县乐桥镇乡村振兴投资有限公司与被告庐江县飞达服饰制品厂、宋建华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5)皖0124民初9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民事裁定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庐江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6月2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本公告从"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下载, 下载时间: 2025年08月25日)

